

山东三埠李家遗址发现周代墓地

见证莱、齐文化交替更迭

三埠李家遗址位于山东平度市新河镇三埠李家村东北，分布于大泽山西侧一座“埠子”北麓的陵脊上，地势南高北低，西侧毗邻另外一座“埠子”，两“埠子”之间有一道较深的自然冲沟，冲沟两侧的山坡上均分布有古代遗迹。该区域共分布有四座小“埠子”，三联一独，经过调查发现，“埠子”山坡上分布有多处古代文化遗存。

三埠李家遗址于20世纪80年代村民平整土地时被发现，2021年7月至2023年6月，为配合新建潍烟高铁平度站修建工作，青岛市文物保护考古研究所联合平度市博物馆对施工范围内占压的三埠李家遗址进行了考古发掘，发现了一处重要的周代遗址和墓地，遗址内各类遗存较为丰富，包括灰坑、窖穴、水井、房址和墓葬等，现将发掘区的地层及周代墓地情况简要介绍。

地层可分为三层：①层为耕土层，厚约0.3米，因该区域原属丘陵地貌，土层稀薄；②层为浅黄色土层，厚0.2—0.3米；③层为灰褐色淤积土层，厚薄不均，低洼处厚度约1.5米，发掘区南部地势较高处③层缺失。

墓地可分为主墓区和瓮棺葬区两大部分，主墓区位于第一发掘区东北方向，发掘墓葬数量61座，均为竖穴土坑墓，墓葬填土为黄色风化基岩混杂黑色的淤土块，内部夹杂数量较多的海生软体动物贝壳。墓葬分布较为密集、整齐，绝大部分为东西向，中小型墓交错分布，仅少量几座墓有打破关系。瓮棺葬区位于远离主墓区的第三、四发掘区，靠近三埠村北，共发现6例，该葬区远离主墓区，墓葬分布零散，不成规模。

主墓区

主墓区共发现中型墓28例，余皆小型墓。根据墓葬形制和随葬品等因素将这批墓葬分为甲、乙二组。两组墓葬葬式绝大部分为单人仰身直肢葬，少量侧身屈肢葬。小型墓规模很小，仅能容身，随葬品仅有带钩。中型墓除极少数未随葬器物外，绝大部分有随葬品。

甲组墓 较为明确的甲组墓数量较少，共3座，分中、小型。中型墓2座（M72、M67），小型墓1座（M48）。墓向不统一，M72和M48均为东西向，墓主头向朝东；M67为南北向，头向朝北。M67被乙组墓M59、M68打破。葬具均已腐烂，从痕迹上能分辨出来的中型墓可能有棺槨。M72、M67墓底均有腰坑，形态不甚规则，略呈椭圆形。腰坑中有少量动物骨骼。甲组墓随葬品较少，种类主要有陶鬲、陶罐、铜戈、铜矛、箭镞、铜环、玉块等，随葬品摆放位置也不统一，M48陶鬲放置于头部右侧，M72则将随葬陶鬲放置于墓穴东侧填土内；M48铜兵器位于头部左侧，M72随葬铜戈、铜矛则放置于棺槨之上。中型墓规格为：长250—300、宽150—170、深240厘米；小型墓规格为长180、宽60、深90厘米。



主墓区分布范围及部分甲组墓随葬器物

土坑墓带腰坑的墓葬形制，随葬陶鬲、陶鬶的风格与龙口归城、蓬莱柳格庄、栖霞大北庄墓出土同类器物相似，表明甲组墓年代应该为西周中晚期至春秋中期，带有莱文化的色彩。

乙组墓 乙组墓葬亦分中、小型，均为东西向，头向均朝东。中型墓共计26例，葬式以单人仰身直肢葬为主，少量侧身屈肢葬。葬具均已腐烂，从残存的棺线能看出，绝大部分为一棺一槨，棺下有一道东西向凹槽，可能是放置随葬器物的底席。墓葬形制较为特殊且表现出共性，墓葬均未见二层台和壁龛，随葬品放置于棺内两侧（仿铜礼器、饰品等）及疑似的棺下底厢内（仿铜礼器），墓葬东南角填土中均随葬一对陶器，多为灰陶罐和灰陶盆组合，灰陶盆中常见兽骨、鱼骨。小型墓均为仰身直肢葬，未见葬具。

中小型墓随葬品不一致，小型墓中几乎不见随葬品，少量在腰间可见铜带钩。中型墓随葬品主要分为铜兵器、饰品和仿铜陶礼器等几大类。兵器等主要放置于男性墓主棺中，骨梳、骨笄、玛瑙珠、骨盒等多随葬于女性墓葬中。不同种类的随葬品在墓中摆放的位置也是不同的，兵器主要放置于墓主身体两侧和棺槨上，种类主要有剑、戈、矛、铍、箭镞等；玛瑙、水晶类饰品及带钩等多见于墓主身体上，骨笄、骨笄、骨梳等也多放置于身体两侧。仿铜陶礼器均放置于棺下的凹槽中，陶器主要分为泥质灰陶和泥质红陶两种，种类主要有鼎、豆、簋、壶、盘、匜、敦、舟、勺等，部分陶器有彩绘，随葬品数量多寡不一，少则一两件，多则三十余件。仿铜陶礼器为模仿铜器制作的明器，本身不具备实用功能，完整器是由多个“零件”组装而成。值得注意的是，墓葬中随葬的组合完整器的“零件”并不一定是完全配套的，部分器物缺盖，部分器物器盖多于器物，甚至下葬前“零件”也并不一定是组装好的。

中型墓规格为长320、宽200、深215厘米；小型墓规格为长160、宽70、深138厘米。乙组墓的墓葬形制与随葬品组合形式与山东临淄地区发现的战国齐墓风格接近，齐文化色彩极为浓郁，可以断定为战国时期齐人墓地。

祭祀坑 主墓区西侧发现一处祭祀



祭祀坑

瓮棺葬区

共发现瓮棺葬6例，分布较为零散。瓮棺葬墓坑为长方形，开凿于基岩上，部分墓坑打破了灰坑。墓葬方向不统一，既有东西向，也有南北向。墓坑较小，仅能容下瓮棺。出土葬具主要为圆底罐、陶盆或者两个圆底罐，二者相互扣合；少量葬具为深腹罐。人骨绝大部分为婴儿，除少量幼儿骨骼外，均保存不佳，瓮棺内未见随葬品。

深腹罐形态接近鲁北地区东周时期盔形器，泥质灰陶，直口、深腹弧、尖底。口径42、高60厘米。外壁装饰有斜向粗绳纹、内壁压印有网格纹，纹饰深峻。这种器物残片在遗址内发现数量很多，应该是实用器，参照寿光机械林场东周盐业遗址出土的同类器煮盐用器皿，该器物应该也为盔形器。推测时代应该为战国时期。

小结

三埠李家遗址的考古发掘工作，尤其是其中周代墓群的发现，墓葬等级、规格虽然不高，但军事色彩浓厚，暗示了该地区地理位置、战略位置的至关重要。

主墓区发现了莱、齐风格迥异的两组墓葬，表明了两种文化在该区域内的交替更迭，乙组墓集中发现了在墓坑东南角填土中放置陶器的做法，这种现象目前在山东地区应该是第一次成规模地出现，有可能是承袭甲组墓在墓坑东部填土内放置陶器的做法。仿铜陶礼器置于棺下的做法虽然在临淄两醇墓地、曲阜鲁国故城和新泰郭家泉墓地中也有少量的发现，但数量如此多的案例集中出现在一处墓地中还不常见，为探讨使用这种丧葬习俗的人种和族群研究提供了联系和对比的样本。

瓮棺葬独特的葬具可能是鲁北地区商周时期煮盐用的盔形器，三埠李家遗址中发现数量较多的盔形器的碎片表示该遗址可能与盐业有密切关系，更多证据还有待进一步发掘和资料整理。该区域内发现的瓮棺葬，也为探讨周代遗址内的主墓地和瓮棺葬之间的关系提供了新材料。

（青岛市文物保护考古研究所 平度市博物馆 执笔：慕高华 杜义新 于超 彭峪 曲涛）

安徽寿县小宋家台子北墓地发现典型吴越系墓葬

小宋家台子北墓地位于安徽寿县城东北的小宋家台子村北部，处于东淝河自东南向西北的弧形转弯地带，地貌特征为河间滩地。为配合引江济淮工程的建设，安徽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联合淮南市博物馆和寿县文物保护中心等单位，于2020年3月至2021年5月，对该墓地进行了抢救性考古发掘工作，取得了重要收获。

本次发掘共清理墓葬250座，出土随葬品300余件（套）。根据墓葬形制特征及随葬品组合情况判断，墓葬的年代主要可分为战国早中期、战国晚期至西汉时期和南朝时期。其中，战国晚期至西汉时期的墓葬数量最多，但多数被盗掘，保存较差。其中，一批战国早中期典型吴越系墓葬的发现，意义重大。

墓葬概况、举例

这批墓葬共20座，墓向以东西向为主，共14座，分别为M5、M27、M29、M30、M31、M54、M56、M58、M82、M83、M165、M217、M230和M231；南北向较少，共6座，分别为M10、M20、M126、M137、M140和M142。

M5 位于发掘区西北部。方向90°。长方形竖穴土坑墓，无墓道。东西长约3.9、南北宽约2.2米，墓口距地表深约3.8米。开口发现有盗洞，填土内发现大量青膏泥。棺槨保存较差，据残存情况判断其葬制应为一棺一槨。槨室东部棺南侧出土陶鼎1件，夹砂红陶，平折沿，鼎足外撇，是较为典型的越式鼎风格。

M27 位于发掘区中部。方向100°。长方形竖穴土坑墓，无墓道，有生土二层台结构。墓坑东西长约4.6、南北宽约2.2米，墓口距地表深约3.1米。该墓未被盗掘，填土底部有大量青膏泥。仅存独木单棺一副，未见木槨痕迹。随葬品分布在墓室东西两端，东端较多，西端较少，器形有印纹硬陶陶罐和原始瓷杯、甗等。

M31 位于发掘区中部。方向95°。长方



M27 平面图及 M29 出土原始瓷甗

形竖穴土坑墓，无墓道。墓坑东西长约3.9、南北宽约2米，墓口距地表深约3.7米。该墓也未被盗掘，棺槨结构清晰，葬制为一棺一槨。槨室外及底部发现大量青膏泥。独木棺保存完整，紧贴槨室西壁。独木棺由上下两块半圆形棺板上下扣合而成，两端分别用两块半圆形挡板嵌入棺板内凹槽进行封闭。随葬品均出土于槨室内东端，均为原始瓷和印纹硬陶器，器形有坛、甗、罐、杯和碗等。

M58 位于发掘区中部。方向100°。长方形竖穴土坑墓，无墓道。墓坑东西长约3.8、南北宽约2.1米，墓口距地表深约3.3米。该墓未被盗掘，棺槨均保存较好。葬制为一棺一槨。棺为圆柱形独木棺，位于槨室东南角。随葬品集中出土于槨室内西端，除了清一色的原始瓷和印纹硬陶器（器形为甗、豆、碗、罐和杯等）以外，该墓还出土了两件铜器，分别为鼎和勺。铜鼎器口内敛，附耳位于口沿之下，浅弧腹，三扁足微外撇，通体素面，是较为典型的越式鼎风格。

墓葬特点

综观这批战国早中期墓葬，主要有以下特点：一是墓葬形制均为长方形竖穴土坑墓，多数为东西向，少量南北向，无封土、无墓道，部分墓葬有二层台结构。

二是葬制绝大多数为一棺一槨，棺为由独木凿空扣合而成的极具特色的“独木棺”。

槨室外及底部填充大量“青膏泥”。

三是随葬品均出土于槨室内，多位于一端集中放置。值得注意的是，这批墓葬未被盗掘，独木棺内均未发现任何随葬品，具体原因不详。

四是随葬品的种类以原始瓷和印纹硬陶为主，器形有坛、罐、甗、碗、杯、豆等，少量墓葬出土有铜器，器形为素面越式小铜鼎。

学术意义

随葬清一色原始瓷器和印纹硬陶器的现象和采用“独木棺”的葬俗，均为长江下游地区吴越系墓葬的典型特征，据此我们推测其墓主人身份应为吴国或越国人。但采用竖穴土坑的结构，一棺一槨的葬制和普通使用“青膏泥”的情况则说明其应该吸收了较多的楚文化因素。

据文献记载，周襄王三十年（前622），楚灭六、蓼，寿地入楚；景王十六年（前529），吴略州来，并占寿地；哀公二年（前493），蔡迁州来，史称下蔡。这批战国早中期墓葬的发现，填补了江淮西部地区吴越系墓葬的空白，为印证吴据州来以及吴楚江淮拉锯争夺的历史事实提供了重要材料支撑。

结合近年来西圃墓地和南朱家大圩国墓地的发掘情况，这批典型吴越系墓葬的发现，也进一步夯实了有关州来城、下蔡城的地望及其相关问题学术讨论的基础。哀公二十二年（前473），越灭吴；楚惠王四十二年（前447年），楚灭蔡。这批墓葬的年代上限为战国早期，此时吴已被越所灭，而蔡国尚存，这就为探讨楚、越、蔡之间的关系以及研究东周时期江淮地区文化变迁背后的人群分布态势等问题拓展了新视角。（安徽省文物考古研究所 淮南市博物馆 寿县文物保护中心 执笔：蔡波涛 朱永 李军）

江苏连云港海州饮马池发现汉代大型墓葬群

连云港海州饮马池墓地位于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胸阳街道饮马池西侧台地上，地势较高，起伏较大，呈南高北低走向。北距秦东门大街约1.1公里，东距张庄墓地560米，南距石棚山400米，西南距明清海州古城880米。2022年2月至9月，徐州博物馆（徐州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徐州汉画像艺术馆）、连云港市文物保护和考古研究所联合对海州大成砖厂地块所发现的遗迹进行了配合性考古发掘。共发掘清理西汉至清代墓葬105座，西汉时期灰坑10个、灰沟1条、井1口、北宋时期石构遗迹1处，共出土陶器、玉器、瓷器、铜器、漆木器等各类文物及标本共计391件（套），器物时代特征明显。

墓葬遗迹

西汉墓葬 92座，其中土坑墓79座，木槨墓12座，石槨墓1座。墓葬之间打破关系较多，既有合葬墓又有单人墓。墓向主要分南北向和东西向两类。同类墓向墓葬分布呈成排成组分布的特点，可能是同期墓葬或有家族关系的墓葬。大部分墓葬内棺槨及人骨整体保存状况较差，部分仅见棺槨朽痕，在棺底发现灰黑色草木灰痕迹。少量墓葬棺槨保存较好，棺槨结构清楚。器物组合呈现由早期陶鼎、陶盒、陶罐、陶壶向中晚期釉陶壶、釉陶甗、陶罐的演化现象。

M85，竖穴土坑一槨双棺合葬墓，墓坑开口平面呈长方形，长4.2、宽2.8、深3.6米，墓向21°。墓坑斜直壁，平底，近槨室有厚约20厘米的青膏泥。棺槨保存较好，有一槨双棺一脚箱结构。双棺与槨盖板间有铺一层衬板，放置在槨室板凹槽上。双棺南北向并排放置，西棺内人骨腐朽无存，仅出土铜钱3枚。东棺为整木棺，棺内有人骨一具，仰身直肢葬，头朝北。出土有木尺、木梳、木梳、木篦、木线绕、木针筒等女性用品，推测墓主为女性。槨室内用一道槨板间隔分隔成脚箱和棺室两部分。脚箱位于槨室南侧，内放置有釉陶壶、釉陶甗、漆盒、漆耳杯。

M12，竖穴土坑石槨三棺合葬墓，北中部被现代坑打破。墓坑开口平面呈刀字形，由墓道、墓室、墓门组成，长5.8、宽2.92、深2.9米，墓向8°。墓坑斜直壁，平底，近槨室有厚约20厘米的青膏泥。墓道位于墓室东侧，近长方形，呈斜坡状，长2.9、宽14.8、最深2.9米。在墓道近墓门处放置有釉陶壶、釉陶甗等随葬品，釉陶器上刻划有凤鸟纹、水波纹。墓门位于墓室北面东侧，造型简易，用一方形小石板封堵。葬具为重槨三棺结构，外用石槨，内用木槨，最内置三棺。木槨内有三棺，南北并排放置。棺内出土铜剑、铜剑格、板研、铜镜、铜钱等。**M12**采用石槨和木槨组合的葬具，是连云港地区西汉时期木槨墓向石槨墓过渡演变的一种特殊墓葬形制。

北宋墓葬 仅发现一座，M105，竖穴土坑石室墓，在墓葬西侧有两个椭圆形盗洞。墓坑平面呈“凸”字形，由墓道、墓室、墓门组成，长5.7、宽4.6、深3.4米，墓向275°。墓道分南、北两条墓道，均呈斜坡状。墓门朝南，北两个，分别对应南墓道和北墓道，墓门翻有三道向西伸出的短墙，可能起加固支撑墓室的作用。墓室分南、北双墓室，两墓室形制结构、砌法、大小相同，平面皆呈长方形，北墓室南壁



石槨墓M12

即为南墓室北壁，近墓室东侧留有一拱形孔洞相通。北墓室底部有砖砌砖床，可能为支撑或放置棺木之用。两墓室均被盗扰，棺木及人骨腐朽无存。在南墓室底部出土瓷罐、瓷碗、瓷盘、瓷钵等随葬品，铜钱较多，皆为“太平通宝”铜钱。

石构遗迹

在发掘Ⅱ区西部发现的北宋时期石构遗迹被破坏严重，仅残存西段墙体。平面呈圆弧形，向发掘区以南延伸，残长21.6、残宽0.68、残高0.52米。从平面形状和石构遗迹的走向观察，推测该石构遗迹完整形状为圆形，复原直径约48米。该石构遗迹墙体中间填充小碎石、砖瓦及陶瓷片，紧邻石构遗迹墙体西侧散落较多小碎石及砖瓦片，分布及形状不规则，推测可能是墙体的护坡或是墙体遭到破坏时，墙体两侧的大石块被取走二次利用，中间填充小碎石就地遗弃形成的迹象。石构遗迹弧形圈内发掘北宋墓葬M105一座，依据平面、开口位置和遗迹内出土器物推断石构遗迹疑似M105外围墓垣。

初步认识及收获

饮马池墓地发现的西汉时期墓葬共92座，占墓地墓葬数量比重近90%，分布密集，叠压、打破关系复杂。通过对发现的西汉时期墓葬形制、打破关系及出土器物特征来看，所发现的墓葬时代大致从西汉早期延续至西汉晚期，墓地延续使用时间较长。

饮马池墓背靠石棚山，符合汉代丧葬制度中择高地而葬的丧葬观念和习俗。同时对成组排列的墓葬关系，在发掘中仔细观察两墓之间同穴、并穴的现象，直接与墓地相联系。根据墓向不同，饮马池西汉墓地可以分为东西墓向和南北墓向两类墓葬，同类墓葬又可分若干组，这些排列有序的若干组墓葬可能为同一家族或家庭墓葬。但该墓地所发现的文字材料和出土人骨极少，缺乏推测为家族墓地的其他支撑材料。

其次饮马池墓地多数西汉墓棺木均采用整木棺，用整段木料制成棺底和棺两侧板，两端嵌入头挡和足挡，顶置盖板，棺四壁板与盖板交接处有凹凸槽卡合，两侧板与棺盖之间还有燕尾榫扣合，缝隙用麻布、生漆密封，使棺盖不能左右、上下移动。棺外髹黑漆，内髹朱漆。这为研究连云港海州地区西汉时期的历史文化面貌和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及丧葬习俗提供了有力的资料。

（连云港市文物保护和考古研究所 执笔：陈渊明 杜平 朱良赛）

天津蓟州区白马泉村北墓地发现汉至明清时期墓葬

白马泉村北墓地位于天津蓟州城北的山前台地上，北倚渔山，南与蓟州区文物保护单位——白马泉汉墓群仅一路之隔。2022年5月至7月，因建设工程需要，经国家文物局批准，天津市文化遗产保护中心联合蓟州区文化遗产保护中心，对地块占地范围内经勘探发现的古代墓葬进行了全面考古发掘，共发掘汉至明清时期墓葬84座，出土文物400余件。

西汉时期墓葬是本次发掘的一个重要收获。其中，西汉墓2座，均为土坑竖穴墓，南北向，墓主人仰身直肢，随葬品以陶壶、盒组合为主；东汉墓6座，均为带斜坡墓道的砖室墓，南北向，根据主体墓室数量可分为单室墓、前后双室墓和前中后三室墓，所有墓葬顶部均被破坏无存，仅存部分墓壁与铺地砖。墓室的主体砌筑方式为二顺一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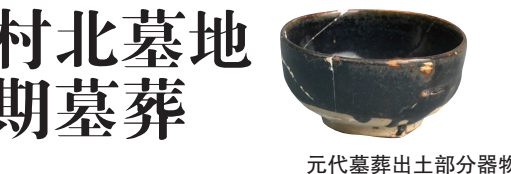
M12为单室墓，由墓道、封门、墓室、东耳室几部分组成。平面呈刀型，在墓室北部残存两具棺痕，随葬器物主要位于墓室南侧明器台及耳室附近，有灰陶罐、盒、案、耳杯、釜、灶、圈厕、动物俑、铜镜、铜钱、石篋板、研碾器等。

M3为双后室前后双室墓，由墓道、甬道、前室、东侧室、西侧室和后双室等几部分组成，前室为近方形，东西侧室和后双室皆为竖长方形，东后室铺地残存有人骨1具。该墓盗扰严重，随葬品残存有白陶瓮，灰陶罐、盆、案、耳杯、灶、圈厕、动物俑、铜钱等。该墓随葬的白陶瓮在天津地区以往汉墓考古中较为罕见。

M69为前中后三室墓，由墓道、前室、侧室、中室、后室等几部分组成。该墓盗扰严重，随葬品残存有灰陶罐、盆、案、耳杯、灯、圈厕、动物俑、铜钱等。其中，该墓出土的陶多枝灯，虽已残破不可修复，但其残存底座上贴塑有春米、骑马、车马等各式图案，灯盘上插有龙首形饰件，颇具特色。

唐辽时期墓葬发现较多，共24座，按墓室平面形制可分为弧方形、圆形、椭圆形、马蹄形、船形及梯形砖室（砖石混筑）墓，均为南北向，虽然部分墓葬盗扰严重，但墓葬形制多样，随葬器物类型较为丰富。

唐墓较多，M1由墓道、墓门、甬道、墓室几部分组成，墓门东西两侧有翼墙，墓室平面为弧方形，因盗扰严重，仅残存墓室底部，东西墓壁上残存有影作灯架、棺床位于墓室西北部，平面呈曲尺形，出土有灰陶仓、盆、铛、瓷罐、熨斗、铜钱等；M48由墓道、墓门、甬道、墓室几部分组成，墓室平面呈圆形，



元代墓葬出土部分器物



东汉墓M69

墓壁残存有影作灯架，棺床位于墓室北部，呈半圆形，该墓随葬品保存较完整，出土有铜镜、菱花形铜镜、葵花形铜镜、陶罐、瓷瓶、瓷盏、石串珠、铁器和铜钱等；M72由墓道、甬道和墓室几部分组成，墓室平面形状呈船形，墓壁三面向外弧凸，因盗扰严重，仅出土小铜件1枚；M77平面呈梯形，南宽北窄，两侧墓壁略弧，墓室规模较小，仅能容身，出土有瓷碗、陶罐、铁剪刀、铜钱、漆器（仅存部分残片）等。

辽墓较少，M74墓室为圆形，砖石混筑，仅残存墓室底部，未见棺床，随葬器物以陶明器为主，组合关系保存较为完整，有灰陶广口罐、带盖罐、双系罐、花口碗、盆、甗、小盘等。

金元时期墓葬发现较少，其中，M11为金中都地区金代较为流行的长方形石槨墓，东西向，由六块石板搭建而成，其形制与天津宝坻北台、茶棚村发现的金代石槨墓类似，因被盗扰，仅残存少量宋代钱币。元代墓葬2座，均为南北向，由墓道、墓门和墓室组成，墓室平面呈近方形，墓壁为卵石垒筑，墓室北部有长方形棺床，随葬有钧釉碗、盖罐、黑釉碗等。

此外，清理明清时期平民墓葬多座，均为该时期天津地区常见的类型，多为竖穴土坑墓，南北向，棺木多为腐朽，尸骨保存较差，随葬品较为简单，有陶罐、孟、板瓦、瓷罐、碗、盘、随身首饰、铜钱等。部分墓葬有墓主头枕板瓦，头侧棺外填土中随葬罐、碗、盘等，以及棺外填土内放置板瓦的葬俗，部分板瓦上可见朱符和文字。

白马泉村北墓地延续时间长，形制多样，随葬品组合特征明显，出土遗物丰富，丰富了该地区汉至明清时期的墓葬资料，为研究该地区历史时期的墓葬形制、丧葬制度、丧葬习俗及社会历史文化提供了重要的实证资料。（天津市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执笔：尹承龙 盛立双）